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575
聯絡人：李俊葳
電 話：04-37061254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01589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15894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0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報名相關事宜，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2月4日臺教綜(六)字第1100019137號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本(110)年2月4日師大進字第1101002379號函辦理。
- 二、旨揭測驗報名期間自本年1月28日(星期四)起至同年3月2日(星期二)止。測驗日期定於本年4月24日(星期六)舉行。測驗級別為初級、中級，報名資格不限國籍、族別、年齡及學歷。
- 三、相關測驗資訊可至本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 (<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



子公換章
12
裝
訂
線

/)，考生服務專線02-77493664、0800-699-566（免付費），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四、請貴局(府、校)將相關測驗資訊公告於電子跑馬燈及公告欄等，或協助轉知轄屬學校，以利周知相關人員報名。

五、學校協助完成考生團體線上報名業務，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補助國民中小學、高中（職）、五專及二專之代辦團體報名學校行政費，每協助1名考生完成報名補助新臺幣50元。

六、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電話02-77495813，聯絡人：吳欣慧承辦人。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四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原住民族委員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教育部、本署原特組

電子公文
2021/02/09
10:55:54
交換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